

审计报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4]361Z0272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1-6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4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5
7	母公司利润表	6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10	财务报表附注	9-112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361Z0272 号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弘信电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弘信电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2 及附注五、43。

2023 年度弘信电子公司产品销售收入 341,146.64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8.08%。由于产品销售收入金额重大，是弘信电子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产品销售收入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评价弘信电子公司收入确认方法的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对主要客户、产品的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识别销售收入是否存在异常；

（4）从本年记录的销售收入交易明细中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销售合同、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弘信电子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发票、销售合同、签收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分析期后退货情况，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以确认销售收入金额的真实性。

（二）固定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9 及附注五、1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弘信电子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65,614.78 万元，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余额 5,999.00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 29.14%。管理

层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管理层在进行资产或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预测时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假设，这些关键判断和假设包括对于未来市场及对经济环境的判断、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预计售价、预计销售增长率、预计资本性支出及折现率等。由于固定资产金额重大，且在确定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固定资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公司与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是否合理，并测试其运行有效性；

（2）结合期末对固定资产的监盘程序，检查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确认是否存在闲置、产品过时的资产；

（3）结合当期主要生产设备的产能利用率、主要产品的价格波动与毛利情况，判断管理层确定的减值测试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纳入测试范围的资产是否完整；

（4）涉及管理层利用专家工作的范围，评价管理层聘请的评估专家的独立性、执业资格及专业胜任能力；获取评估机构出具的以资产减值测试为目的评估报告，复核评估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关键假设和参数的恰当性；

（5）复核管理层固定资产减值测试计算过程并确认是否进行正确的会计处理。

四、其他信息

弘信电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弘信电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

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弘信电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弘信电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弘信电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弘信电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

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弘信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弘信电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弘信电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4]361Z0272号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邱小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黄 卉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詹湛湛

2024年 3 月 27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星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项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793,042,205.81	815,215,107.09	短期借款	五、23	797,196,441.39	473,345,272.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8,427,596.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24		597,229.77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16,457,593.87	81,061,065.97	应付票据	五、25	334,684,300.62	454,866,657.51
应收账款	五、4	1,408,066,890.63	1,020,634,719.39	应付账款	五、26	1,817,169,813.64	863,590,126.70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72,090,235.12	120,085,790.90	预收款项	五、27	200,000,000.00	
预付款项	五、6	37,131,438.75	18,746,694.08	合同负债	五、28	1,298,439.91	1,446,501.25
其他应收款	五、7	14,961,259.90	49,871,450.2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9	75,842,195.50	70,839,862.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30	45,380,127.68	31,967,860.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31	40,934,134.38	24,341,690.02
存货	五、8	852,485,869.45	304,547,495.64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32	349,421,872.82	193,653,852.00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102,027,568.37	8,150,716.70	其他流动负债	五、33	49,023,203.72	53,916,235.92
流动资产合计		3,314,690,658.50	2,418,313,040.06	流动负债合计		3,710,950,529.66	2,168,565,288.52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34	214,380,000.00	533,42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2,537,052.25	2,905,961.33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1	2,000,000.00	1,500,000.00	租赁负债	五、35	14,300,263.85	15,402,986.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2	24,000,000.00	2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五、36	10,191,754.55	17,367,183.70
投资性房地产	五、13		24,950,545.6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4	1,659,093,732.71	1,824,819,517.74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五、15	58,135,275.94	49,736,388.10	递延收益	五、37	182,019,551.22	182,283,574.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0	6,209,176.90	8,633,379.54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6	22,559,284.27	24,921,335.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7,100,746.52	757,107,123.56
无形资产	五、17	79,728,141.78	78,238,025.11	负债合计		4,138,051,276.18	2,925,672,412.0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五、18	290,292,233.56	313,242,233.56	股本	五、38	488,410,056.00	488,410,056.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9	136,871,903.69	128,663,987.27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20	59,704,036.36	75,819,008.54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21	33,550,797.10	13,001,009.45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68,472,457.66	2,561,798,012.49	资本公积	五、39	1,455,643,254.52	1,471,564,543.96
				减：库存股	五、40	125,002,421.62	125,002,421.6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41	42,526,312.58	42,526,312.58
				未分配利润	五、42	-588,938,888.26	-153,415,216.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2,638,313.22	1,724,083,276.44
				少数股东权益		272,473,526.76	330,355,36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5,111,839.98	2,054,438,640.47
资产总计		5,683,163,116.16	4,980,111,052.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683,163,116.16	4,980,111,052.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五、43	3,478,296,700.80	2,792,384,063.70
其中：营业收入	五、43	3,478,296,700.80	2,792,384,063.70
二、营业总成本		3,769,352,051.47	3,046,709,529.64
其中：营业成本	五、43	3,395,331,173.41	2,658,484,962.14
税金及附加	五、44	23,768,452.48	21,552,303.87
销售费用	五、45	49,406,206.92	50,812,674.00
管理费用	五、46	147,792,855.27	141,018,567.25
研发费用	五、47	108,088,663.36	135,387,180.02
财务费用	五、48	44,964,700.03	39,453,842.36
其中：利息费用	五、48	48,234,707.92	51,867,294.66
利息收入	五、48	7,861,102.28	6,376,530.92
加：其他收益	五、49	40,293,475.71	70,467,836.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0	2,913,767.73	-4,683,232.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50	-368,909.08	141,25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五、50	-9,213,788.7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1		76,360.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2	-951,504.18	-1,158,905.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53	-199,209,230.77	-119,831,136.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54	-459,912.59	297,762.5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468,754.77	-309,156,781.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5	851,857.20	1,239,789.60
减：营业外支出	五、56	14,340,373.36	2,251,186.6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1,957,270.93	-310,168,178.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57	30,972,329.56	12,230,439.2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929,600.49	-322,398,617.6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2,929,600.49	-322,398,617.6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523,671.78	-307,656,424.3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05,928.71	-14,742,193.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2,929,600.49	-322,398,617.6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523,671.78	-307,656,424.3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405,928.71	-14,742,193.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9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9	-0.66

法定代表人：

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波

周波印

周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正

唐正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麦奇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1,335,707.12	2,889,563,836.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58,520.19	42,393,931.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282,886,111.85	197,127,235.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9,580,339.16	3,129,085,00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53,388,210.88	1,951,687,141.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0,466,857.71	740,864,948.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9,460,197.49	119,672,003.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253,487,422.30	216,230,40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802,688.38	3,028,454,499.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77,650.78	100,630,503.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73.05	3,864,592.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634,760.56	2,735,676.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49,477,26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9,633.61	56,077,53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762,813.52	290,103,661.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48,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603,512.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8,310,813.52	340,707,174.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71,179.91	-284,629,636.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1,714,670.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8,622,865.47	695,039,821.4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8,622,865.47	1,166,754,491.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4,383,296.48	679,179,718.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29,385.11	51,409,175.6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8	135,239,191.66	70,051,176.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6,751,873.25	800,640,07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9,007.78	366,114,421.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46,254.53	9,995,629.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768,791.44	192,110,917.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262,471.40	386,151,553.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493,679.96	578,262,471.40

法定代表人：

李强

主管会计

周江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正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8,410,056.00	-	-	-	1,471,564,545.96	125,002,421.62	-	-	-	1,724,083,276.44	330,355,364.03	2,054,438,64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8,410,056.00	-	-	-	1,471,564,545.96	125,002,421.62	-	-	-	1,724,083,276.44	330,355,364.03	2,054,438,640.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8,410,056.00	-	-	-	1,455,643,254.52	125,002,421.62	-	-	-	1,272,638,313.22	272,475,526.76	1,545,113,839.98

法定代表人

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波周

4-1

周江

唐正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厦门弘毅电子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5,053,082.00	-	-	-	1,049,582,466.94	125,002,421.62	-	-	42,526,312.58	154,241,207.89	1,566,400,647.79	100,871,039.00	1,667,272,58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5,053,082.00	-	-	-	1,049,582,466.94	125,002,421.62	-	-	42,526,312.58	154,241,207.89	1,566,400,647.79	100,871,039.00	1,667,272,587.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6,974.00	-	-	-	421,082,079.02	-	-	-	-	-307,656,424.37	157,682,628.65	229,483,424.13	387,166,052.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7,656,424.37	-307,656,424.37	-14,742,103.30	-322,398,617.6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356,974.00	-	-	-	421,082,079.02	-	-	-	-	-	465,339,053.02	244,225,017.43	709,564,670.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356,974.00	-	-	-	421,082,079.02	-	-	-	-	-	465,339,053.02	244,225,017.43	709,564,670.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8,410,056.00	-	-	-	1,471,564,545.96	125,002,421.62	-	-	42,526,312.58	-153,415,216.48	1,724,083,276.44	330,355,364.03	2,054,438,640.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4-1

李强

周波

1月11日

唐正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12-31

编制单位：厦门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01,156,112.17	223,859,164.05	短期借款		202,614,279.17	160,100,209.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27,596.6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06,031.81	44,430,040.86	应付票据		247,203,606.29	229,805,127.04
应收账款	十七、1	1,418,097,147.76	667,887,006.68	应付账款		1,527,132,361.72	792,707,233.96
应收款项融资		45,755,430.14	79,500,177.44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6,703,452.39	8,526,151.91	合同负债		1,971,146.78	216,176.6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6,884,017.42	104,297,351.17	应付职工薪酬		21,844,073.43	24,741,712.33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10,723,724.72	17,079,139.26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4,105,575.84	166,339,285.74
存货		96,191,956.37	113,731,362.11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4,282,369.94	132,520,321.35
其他流动资产		396,939.10	671,010.32	其他流动负债		27,433,225.51	24,085,683.56
流动资产合计		1,923,918,683.76	1,242,902,264.54	流动负债合计		2,657,310,363.40	1,547,594,889.0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33,160,000.00	220,74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121,749,316.66	1,870,374,035.51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	1,500,000.00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4,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191,754.55	17,367,183.70
投资性房地产			65,991,311.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620,040,822.35	635,670,813.03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6,631,896.97	18,318,160.44	递延收益		52,832,248.97	59,798,981.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4,350.12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184,003.52	298,080,515.29
无形资产		14,395,965.54	11,794,526.70	负债合计		2,753,494,366.92	1,845,675,404.32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488,410,056.00	488,410,056.00
长期待摊费用		1,321,894.26	381,865.84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94,422.93	31,897,320.00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12,910.77	4,009,878.10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8,247,229.48	2,663,937,910.80	资本公积		1,647,198,458.01	1,647,198,458.01
				减：库存股		125,002,421.62	125,002,421.6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526,312.58	42,526,312.58
				未分配利润		-64,460,858.65	8,032,366.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88,671,546.32	2,061,164,771.02
资产总计		4,742,165,913.24	3,906,840,175.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42,165,913.24	3,906,840,175.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波周印江

蓉唐印正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麦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360,986,359.44	2,033,978,318.5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235,464,070.38	1,989,498,518.12
税金及附加		9,083,925.13	11,917,037.33
销售费用		23,484,243.95	30,305,958.24
管理费用		47,890,362.92	49,200,789.50
研发费用		35,925,673.12	56,713,517.82
财务费用		17,417,190.21	10,840,432.10
其中：利息费用		20,434,941.36	22,274,808.48
利息收入		6,947,246.30	10,086,320.49
加：其他收益		14,619,898.60	35,607,447.8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285,366.58	-2,992,355.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十七、5	-368,909.08	141,257.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十七、5	-7,894,312.5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4,926.15	476,190.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703,317.14	-25,144,712.4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929.47	329,890.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649,154.91	-106,221,472.88
加：营业外收入		598,573.28	334,226.66
减：营业外支出		12,938,067.46	1,629,756.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988,649.09	-107,517,002.97
减：所得税费用		23,504,575.61	2,256,021.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93,224.70	-109,773,024.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493,224.70	-109,773,024.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493,224.70	-109,773,024.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强

（手书签名）

主管会计工作

周江印

（手书签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正印

唐正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30,615,667.33	2,256,427,632.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27,384.50	3,397,427.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441,316.05	280,919,10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35,984,367.88	2,540,744,16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81,334,519.43	1,747,659,61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122,782.48	292,673,268.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79,969.42	56,361,52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394,541.34	30,966,00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8,331,812.67	2,127,660,41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652,555.21	413,083,752.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4,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1,922.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5,436.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891,922.51	50,005,436.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60,611.13	99,535,369.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1,748,000.00	618,1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208,611.13	717,685,369.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316,688.62	-667,679,932.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0,234,670.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4,400,000.00	371,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400,000.00	541,934,670.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4,715,885.73	264,860,309.1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598,366.18	21,378,716.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1,593,4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314,251.91	337,832,492.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14,251.91	204,102,178.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92,525.50	-4,241,501.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0,910.82	-54,735,50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705,006.28	188,440,509.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334,095.46	133,705,006.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强

MA

周江波

何可欣

唐正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郑州高新区 郑州高新区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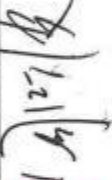
项目	202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8,410,056.00	-	-	1,647,198,458.01	125,002,421.62	-	-	42,526,312.58	8,033,366.05	2,061,164,77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88,410,056.00	-	-	1,647,198,458.01	125,002,421.62	-	-	42,526,312.58	8,033,366.05	2,061,164,771.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8,410,056.00	-	-	1,647,198,458.01	125,002,421.62	-	-	42,526,312.58	-64,460,858.65	1,988,671,546.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45,053,082.00	-	-	-	1,221,070,761.56	125,002,421.62	-	42,526,312.58	117,805,390.75	1,701,453,125.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45,053,082.00	-	-	-	1,221,070,761.56	125,002,421.62	-	42,526,312.58	117,805,390.75	1,701,453,125.2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6,974.00	-	-	-	426,127,696.45	-	-	-	-109,773,024.70	359,711,645.7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9,773,024.70	-109,773,024.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356,974.00	-	-	-	426,127,696.45	-	-	-	-	469,484,670.4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3,356,974.00	-	-	-	426,127,696.45	-	-	-	-	469,484,670.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8,410,056.00	-	-	-	1,647,198,458.01	125,002,421.62	-	42,526,312.58	8,033,366.05	2,061,164,771.02

法定代表人：

李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周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

唐正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厦门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有限”），于 2003 年 9 月 8 日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 万元，由厦门弘信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创业”）、薛兴国、邱葵和李毅峰共同出资组建。经历次增资扩股，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7,752.3256 万元。

2013 年 6 月 25 日，弘信有限根据股东会决议和《发起人协议》的规定，以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采取发起方式设立，将弘信有限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基准日为 2013 年 5 月 31 日。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7,8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全体股东同意，以截至 2013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8,549.33 万元，按照 1:0.2732 的比例折股，其中 7,800 万元作为股本，折为股份总数 7,800 万股，超过股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原弘信有限的股东作为发起人，按照各自持有弘信有限的股权比例，持有改制后本公司相应数额的股份，持股比例不变。2013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400001287）。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617 号）文件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00 万股，股票简称“弘信电子”，股票代码“300657”。首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为 10,400 万元，股份总数为 10,4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10,4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共计转增 7,280 万股，并于 2019 年度实施。本次转增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17,68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8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以及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核准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82 号）文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0,313,428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207,113,428 股。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2 月 26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将名称由“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上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本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19 年末总股本 207,113,4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0,711,342.80 元；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5 股，共计转增 134,623,72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341,737,156 股。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55 号《关于同意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57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 5,700,000 张。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67,843,45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09,580,612 股。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进入转股期，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转股 35,472,470 股，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45,053,082 股。

本公司 2022 年 6 月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收购华扬电子，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价格为 39,000.00 万元，其中，股份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的 76.73%，现金对价占本次交易对价的 23.27%，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股价格为 12.07 元/股，发行股份数为 24,792,872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9,845,954 股。

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通过的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巫少峰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097号文）同意注册，经过竞价程序，本公司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共 10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 18,564,102 股，发行后总股本增加至 488,410,056 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751606855K，法定代表人为李强先生，本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位于福建省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翔海路 19 号之 2(1#厂房 3 楼)。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属于电子制造行业，位于消费电子产业链的中上游。主要经营范围：新型仪表元器件和材料（挠性印制电路板）和其他电子产品的设计、生产和进出口、批发。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人民币 3.96 亿元。本公司管理层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活动进行了评估，考虑到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和本公司预期经营现金流入及融资安排，本公司认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资产小于流动负债而承担的流动性风险保持在可控范围内，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

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1,000.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均超过 10%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 万人民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 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 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 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 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 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 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 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

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s)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

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

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s)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

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客户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

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

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作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

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

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9。

15. 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9。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土地使用权	50	-	2.00

16.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的模具按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为零。除模具以外的固定资产按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0-5	2.71-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2	0-5	7.92-12.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8	0-5	11.88-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办公家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额。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

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

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HUB 仓销售模式：本公司根据合同将产品发送至指定的仓库，客户从仓库提货领用后，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3.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

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

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5.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

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

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2）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3）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执行解释16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月1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16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2022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7,702.14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17,702.14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17,702.14元；调整不影响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不影响本公司母公司2022年1月1日财务报表。

同时，本公司对2022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75,810,631.50	75,819,00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71,303.47	8,633,379.54
未分配利润	-153,261,517.45	-153,415,216.48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2,094,442.31	12,230,439.20

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不影响本公司母公司2022年度比较财务报表。

②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将使得2022年度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7,723,005.51元，其中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6,024,324.48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减少1,698,681.02元。2022年度受影响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有：计入当期

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项目减少 21,670,238.32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6%、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适用税率为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出租房产收入、自用房产原值的 70%	12%、1.2%

本公司子公司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的情况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弘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瑞沭科技有限公司	20%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弘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四川弘鑫云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甘肃燧弘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厦门轻电光电有限公司	25%
弘信电子（香港）有限公司、鑫联信（香港）有限公司、华扬电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厦门弘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均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高新企业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税收优惠期限
--------	----------	------	--------

纳税主体名称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取得日期	税收优惠期限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GR202235100301	2022年11月17日	2022年度至2024年度
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GR202142000424	2021年11月15日	2021年度至2023年度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GR202135100244	2021年11月3日	2021年度至2023年度
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GR202236000853	2022年11月4日	2022年度至2024年度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GR202335100774	2023年11月22日	2023年度至2025年度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	GR202232002093	2022年10月12日	2022年度至2024年度
厦门弘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GR202335101393	2023年12月7日	2023年度至2025年度

(2) 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号），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瑞沛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适用该优惠政策。

(3) 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及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8,926.60	14,544.76
银行存款	471,873,365.89	566,691,572.42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货币资金	321,129,913.32	248,508,989.91
合计	793,042,205.81	815,215,107.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82,154.67	7,486,422.29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中 312,522,925.98 元系票据保证金、25,599.87 元系其他原因冻结存款，上述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 2：除此之外，公司本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427,596.60	-
其中：铨电业绩对赌赔偿	18,427,596.60	-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88,629.05	177.26	88,451.79	2,594,489.30	5,188.97	2,589,300.33
商业承兑汇票	16,401,945.95	32,803.87	16,369,142.08	78,629,023.69	157,258.05	78,471,765.64
合计	16,490,575.00	32,981.13	16,457,593.87	81,223,512.99	162,447.02	81,061,065.97

说明：应收票据较上年减少 79.70%，主要系部分客户与本公司的结算方式由银行承兑汇票改为供应链票据，并还原至应收账款所致。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88,629.05
商业承兑汇票	-	306,645.10
合计	-	395,274.1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90,575.00	100.00	32,981.13	0.20	16,457,593.87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88,629.05	0.54	177.26	0.20	88,451.79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6,401,945.95	99.46	32,803.87	0.20	16,369,142.08
合计	16,490,575.00	100.00	32,981.13	0.20	16,457,593.87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223,512.99	100.00	162,447.02	0.20	81,061,065.97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594,489.30	3.19	5,188.97	0.20	2,589,300.33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78,629,023.69	96.81	157,258.05	0.20	78,471,765.64
合计	81,223,512.99	100.00	162,447.02	0.20	81,061,065.97

(5)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447.02	-129,465.89	-	-	-	32,981.13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412,087,897.16	1,026,273,158.18
1至2年	3,564,946.75	1,257,711.59
2至3年	312,659.31	2,296,561.33
3年以上	943,390.88	943,390.88
小计	1,416,908,894.10	1,030,770,821.98
减：坏账准备	8,842,003.47	10,136,102.59
合计	1,408,066,890.63	1,020,634,719.39

说明：应收账款较上年度增加 37.96%，主要系①部分客户与本公司的结算方式由

银行承兑汇票改为供应链票据，还原至应收账款；②账期不同的客户收入占比变动所致。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6,908,894.10	100.00	8,842,003.47	0.62	1,408,066,890.63
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	1,416,908,894.10	100.00	8,842,003.47	0.62	1,408,066,890.63
合计	1,416,908,894.10	100.00	8,842,003.47	0.62	1,408,066,890.63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0,770,821.98	100.00	10,136,102.59	0.98	1,020,634,719.39
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	1,030,770,821.98	100.00	10,136,102.59	0.98	1,020,634,719.39
合计	1,030,770,821.98	100.00	10,136,102.59	0.98	1,020,634,719.39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3年12月31日，按应收客户货款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1,362,584,463.20	3,958,597.92	0.29	987,411,421.30	3,407,969.66	0.35
逾期1-3个月(含)	47,443,134.51	519,133.74	1.09	32,509,796.54	325,950.24	1.00
逾期3个月-1年(含)	3,706,439.71	1,853,219.88	50.00	7,377,787.28	3,688,893.62	50.00
逾期1-2年(含)	2,212,682.49	1,548,877.74	70.00	2,528,425.98	1,769,898.19	70.00
逾期2年以上	962,174.19	962,174.19	100.00	943,390.88	943,390.88	100.00
合计	1,416,908,894.10	8,842,003.47	0.62	1,030,770,821.98	10,136,102.59	0.9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减：收回或转回	减：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36,102.59	1,062,081.85	62,784.67	2,293,396.30	-	8,842,003.47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93,396.3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866,115,003.49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1.1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2,621,011.33 元。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2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72,090,235.12	120,085,790.90

说明：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减少 39.97%，主要系部分客户与公司的结算方式由银行承兑汇票改为供应链票据，并还原至应收账款所致。

(2) 期末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44,025.47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8,309,851.79	-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6,660,846.86	98.73	18,548,846.21	98.95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	448,230.53	1.21	146,346.23	0.78
2至3年	22,361.36	0.06	51,501.64	0.27
合计	37,131,438.75	100.00	18,746,694.08	100.00

说明：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1,181,743.4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3.98%。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4,961,259.90	49,871,450.29

说明：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减少 70.00%，主要系收回前期往来款项所致。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6,846,715.34	22,282,917.43
1至2年	2,475,881.82	12,082,037.00
2至3年	778,449.40	6,673,233.32
3年以上	5,322,890.20	9,151,481.84
小计	15,423,936.76	50,189,669.59
减：坏账准备	462,676.86	318,219.30
合计	14,961,259.90	49,871,450.2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	8,453,747.83	8,123,069.02
往来款	3,932,444.07	35,542,223.17
押金	2,011,928.94	1,513,136.96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852,214.29	3,953,573.76
代收代付款	173,601.63	1,034,549.33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用金	-	23,117.35
小计	15,423,936.76	50,189,669.59
减：坏账准备	462,676.86	318,219.30
合计	14,961,259.90	49,871,450.29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5,423,936.76	462,676.86	14,961,259.90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5,423,936.76	462,676.86	14,961,259.90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23,936.76	3.00	462,676.86	14,961,259.90	-
组合1：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10,523,972.96	-	-	10,523,972.96	-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4,899,963.80	9.44	462,676.86	4,437,286.94	-
合计	15,423,936.76	3.00	462,676.86	14,961,259.90	-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0,189,669.59	318,219.30	49,871,450.29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50,189,669.59	318,219.30	49,871,450.29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189,669.59	0.63	318,219.30	49,871,450.29	-
组合1：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48,352,009.26	-	-	48,352,009.26	-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1,837,660.33	17.32	318,219.30	1,519,441.03	-
合计	50,189,669.59	0.63	318,219.30	49,871,450.29	-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8,219.30	144,457.56	-	-	-	462,676.86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84,550.00	3年以上	27.13	-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20,000.00	1年以内 1,920,000.00元; 1-2年 1,100,000.00元	19.58	-
厦门海星宝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763,323.40	1年以内	4.95	38,166.17
江西鹰潭工业园区财政局	保证金	640,000.00	2-3年	4.15	-
王成芳	往来款	600,000.00	1年以内	3.89	30,000.00
合计		9,207,873.40		59.70	68,166.17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5,190,364.86	24,645,294.91	140,545,069.95	123,860,191.32	27,243,179.78	96,617,011.54
在产品	77,404,866.79	7,327,874.72	70,076,992.07	55,657,017.42	5,915,015.41	49,742,002.01
半成品	18,316,382.85	4,505,794.85	13,810,588.00	17,822,997.11	5,259,754.57	12,563,242.54
库存商品	651,812,890.02	23,759,670.59	628,053,219.43	192,235,462.76	46,610,223.21	145,625,239.55
合计	912,724,504.52	60,238,635.07	852,485,869.45	389,575,668.61	85,028,172.97	304,547,495.64

说明：存货较上年增加 179.92%，主要系新增算力服务相关业务，增加算力相关业务的备货所致。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243,179.78	45,180,545.67	-	47,778,430.54	-	24,645,294.91
在产品	5,915,015.41	26,479,086.34	-	25,066,227.03	-	7,327,874.72
半成品	5,259,754.57	8,361,843.84	-	9,115,803.56	-	4,505,794.85
库存商品	46,610,223.21	44,127,448.79	-	66,978,001.41	-	23,759,670.59
合计	85,028,172.97	124,148,924.64	-	148,938,462.54	-	60,238,635.07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00,243,089.75	7,527,755.53
预缴所得税	1,784,478.62	622,961.17
合计	102,027,568.37	8,150,716.70

说明：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增加 1151.76%，主要本年增值税预缴增值税增加所致。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	-	-	-	-	-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05,961.33	-	-	-368,909.08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	-	-	-	-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2,537,052.25	-

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厦门锐骐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	-	-	1,500,000.00
厦门慧至拓	-	500,000.00	-	-	-	-	500,00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数字制造技术研究院							
合计	1,500,000.00	500,000.00	-	-	-	-	2,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厦门锐骐物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	-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厦门慧至拓数字制造技术研究院	-	-	-	基于战略目的长期持有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4,000,000.00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8,356,795.02	1,128,935.00	29,485,730.0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28,356,795.02	1,128,935.00	29,485,730.02
其中：转出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28,356,795.02	1,128,935.00	29,485,730.02
4.2023年12月31日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4,299,989.61	235,194.79	4,535,184.4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4,299,989.61	235,194.79	4,535,184.40
其中：转出至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4,299,989.61	235,194.79	4,535,184.40
4.2023年12月31日	-	-	-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3年12月31日	-	-	-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4,056,805.41	893,740.21	24,950,545.62

说明：投资性房地产较上年减少 100.00%，主要系本公司管理层改变房产持有意图所致。

14.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1,656,147,781.66	1,824,819,517.74
固定资产清理	2,945,951.05	-
合计	1,659,093,732.71	1,824,819,517.74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及其他	电子设备	模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625,441,446.46	2,062,617,654.22	10,118,745.54	46,193,840.35	22,441,376.51	17,150,648.74	2,783,963,711.82
2.本期增加金额	31,726,317.76	77,568,034.37	1,356,792.95	5,959,771.00	494,936.15	3,947,017.00	121,052,869.23
（1）购置	-	17,746,488.59	1,356,792.95	2,769,920.42	494,936.15	3,947,017.00	26,315,155.11
（2）在建工程转入	3,369,522.74	59,821,545.78	-	3,189,850.58	-	-	66,380,919.10
（3）其他增加	28,356,795.02	-	-	-	-	-	28,356,795.02
3.本期减少金额	235,436.90	83,870,707.45	334,276.97	3,072,331.02	3,118,399.78	-	90,631,152.12
（1）处置或报废	235,436.90	83,870,707.45	334,276.97	3,072,331.02	3,118,399.78	-	90,631,152.12
4.2023年12月31日	656,932,327.32	2,056,314,981.14	11,141,261.52	49,081,280.33	19,817,912.88	21,097,665.74	2,814,385,428.93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117,949,303.23	756,058,991.05	7,147,797.11	26,823,084.10	16,025,685.08	16,209,217.55	940,214,078.12
2.本期增加金额	41,812,382.70	173,173,408.18	1,169,568.23	5,107,897.58	3,354,613.54	4,459,466.80	229,077,337.03
（1）计提	37,512,393.09	173,173,408.18	1,169,568.23	5,107,897.58	3,354,613.54	4,459,466.80	224,777,347.42
（2）其他增加	4,299,989.61	-	-	-	-	-	4,299,989.61
3.本期减少金额	155,376.88	64,780,168.82	317,563.12	2,865,786.42	2,924,867.88	-	71,043,763.12
（1）处置或报废	155,376.88	64,780,168.82	317,563.12	2,865,786.42	2,924,867.88	-	71,043,763.1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家具及其他	电子设备	模具	合计
4.2023年12月31日	159,606,309.05	864,452,230.41	7,999,802.22	29,065,195.26	16,455,430.74	20,668,684.35	1,098,247,652.03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	18,831,190.37	-	-	98,925.59	-	18,930,115.96
2.本期增加金额	-	51,777,764.18	28,041.95	290,733.28	13,766.72	-	52,110,306.13
(1) 计提	-	51,777,764.18	28,041.95	290,733.28	13,766.72	-	52,110,306.13
3.本期减少金额	-	11,050,426.85	-	-	-	-	11,050,426.85
(1) 处置或报废	-	11,050,426.85	-	-	-	-	11,050,426.85
4.2023年12月31日	-	59,558,527.70	28,041.95	290,733.28	112,692.31	-	59,989,995.2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97,326,018.27	1,132,304,223.03	3,113,417.35	19,725,351.79	3,249,789.83	428,981.39	1,656,147,781.66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07,492,143.23	1,287,727,472.80	2,970,948.43	19,370,756.25	6,316,765.84	941,431.19	1,824,819,517.74

②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12,728.00	87,061.93	-	125,666.07	-
机器设备	134,477,417.35	74,113,746.85	29,707,964.99	30,655,705.51	-
办公家具及其他	1,116,390.29	810,523.58	152,892.84	152,973.87	-
电子设备	780,022.46	730,682.71	484.21	48,855.54	-
合计	136,586,558.10	75,742,015.07	29,861,342.04	30,983,200.99	-

③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586,731.75
机器设备	442,910.19
合计	31,029,641.94

④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荆门弘毅3#厂房	40,728,755.76	尚在办理

(3)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期末待处理设备	2,945,951.05	

15.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58,135,275.94	49,736,388.10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调试设备	50,730,878.53	-	50,730,878.53	41,594,686.20	-	41,594,686.20
弘信电子厂房装修施工改造	1,088,090.71	-	1,088,090.71	2,654,299.71	-	2,654,299.71
弘信柔性电子产业园一期项目	1,171,107.07	-	1,171,107.07	1,171,107.07	-	1,171,107.07
挠性印制电路板工业园一期项目	2,917,410.20	-	2,917,410.20	2,917,410.20	-	2,917,410.20
其他非重要工程	2,227,789.43	-	2,227,789.43	1,398,884.92	-	1,398,884.92
合计	58,135,275.94	-	58,135,275.94	49,736,388.10	-	49,736,388.10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待调试设备	不适用	41,594,686.20	69,770,822.90	60,634,630.57	-	50,730,878.53
弘信新能源装修改造工程	2,039.93万元	999,740.00	19,399,524.20	1,423,429.03	18,975,835.17	-
合计	-	42,594,426.20	89,170,347.10	62,058,059.60	18,975,835.17	50,730,878.53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待调试设备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有+募集
弘信新能源装修改造工程	100.00%	已完工	-	-	-	自有
合计	-	-	-	-	-	-

16.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37,346,417.29
2.本期增加金额	7,775,305.36
3.本期减少金额	549,111.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4.2023年12月31日	44,572,611.03
二、累计折旧	
1.2022年12月31日	12,425,081.52
2.本期增加金额	9,972,987.98
其中：计提	9,972,987.98
3.本期减少金额	384,742.74
4.2023年12月31日	22,013,326.7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2,559,284.27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4,921,335.77

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49,446,642.49	19,700,609.63	31,642,736.33	2,162,069.70	102,952,058.15
2.本期增加金额	1,128,935.00	-	8,544,620.66	-	9,673,555.66
（1）购置	-	-	8,544,620.66	-	8,544,620.66
（2）其他增加	1,128,935.00	-	-	-	1,128,935.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	-	-	-	-	-
4.2023年12月31日	50,575,577.49	19,700,609.63	40,187,356.99	2,162,069.70	112,625,613.81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7,611,078.97	3,746,530.65	11,194,353.72	2,162,069.70	24,714,033.04
2.本期增加金额	1,264,506.92	2,795,420.96	4,123,511.11	-	8,183,438.99
（1）计提	1,029,312.13	2,795,420.96	4,123,511.11	-	7,948,244.20
（2）其他增加	235,194.79	-	-	-	235,194.7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	-	-	-	-	-
4.2023年12月31日	8,875,585.89	6,541,951.61	15,317,864.83	2,162,069.70	32,897,472.0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1,699,991.60	13,158,658.02	24,869,492.16	-	79,728,141.78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41,835,563.52	15,954,078.98	20,448,382.61	-	78,238,025.1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	245,437,088.04	-	-	245,437,088.04
厦门轮电光电有限公司	63,059,889.57	-	-	63,059,889.57
深圳瑞泝科技有限公司	62,920,609.83	-	-	62,920,609.83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4,745,255.95	-	-	4,745,255.95
合计	376,162,843.39	-	-	376,162,843.39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处置	
厦门轮电光电有限公司	-	22,950,000.00	-	22,950,000.00
深圳瑞泝科技有限公司	62,920,609.83	-	-	62,920,609.83
合计	62,920,609.83	22,950,000.00	-	85,870,609.83

(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所有商誉所在资产组均与购买日及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未发生变化。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可收回金额（万元）	减值金额（万元）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29,523.79	32,800.00	-
厦门轮电光电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15,700.00	11,200.00	4,500.00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可收回金额（万元）	减值金额（万元）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3,321.44	4,959.78	-

(续上表)

项目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2024-2028年（后续为稳定期）	税前折现率为 13%- 15%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税前折现率为 13%- 15%	折现率与预测期保持一致
厦门轱电光电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5 年	税前折现率为 13%- 15%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税前折现率为 13%- 15%	折现率与预测期保持一致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2024-2029年（后续为稳定期）	税前折现率为 13%- 15%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税前折现率为 13%- 15%	折现率与预测期保持一致

说明：期末本公司持有子公司厦门轱电光电有限公司 53.66% 股权，本公司按前期取得厦门轱电光电有限公司控制权时的持股比例 51.00% 计算确定归属于母公司的商誉减值损失。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商誉减值金额	
	2023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承诺业绩	累计实际业绩	完成率 (%)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	2021-2024 年度，累计扣非净利润 16,400.00 万元	10,637.96 万元	64.87%	-	-
厦门轱电光电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度，累计净利润 3,600.00 万元	1,666.25 万元	46.28%	2,295.00 万元	-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厂房装修工程	110,474,226.70	22,096,270.42	18,372,426.06	-	114,198,071.06
车间改造及装修	10,996,233.02	7,111,441.69	4,165,414.57	-	13,942,260.14
消防工程	2,492,212.50	-	865,714.17	-	1,626,498.33
模具	2,222,050.93	1,728,891.67	1,441,639.99	-	2,509,302.61
车间净化工程	1,881,149.68	435,779.82	376,044.77	-	1,940,884.73
电力增容工程	-	2,936,872.64	562,566.70	-	2,374,305.94
其他	598,114.44	-	317,533.56	-	280,580.88
合计	128,663,987.27	34,309,256.24	26,101,339.82	-	136,871,903.69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税政府补助及其他	40,620,582.05	8,378,289.30	101,640,045.42	23,000,005.55
可抵扣亏损	171,833,359.12	33,097,136.44	292,829,986.30	44,031,129.23
资产减值准备	10,705,031.05	1,605,754.65	35,451,112.53	6,820,249.00
信用减值准备	3,537,034.78	540,446.22	8,213,829.88	1,287,385.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2,988,293.08	18,247,073.27	3,540,041.67	531,006.25
应付职工薪酬	-	-	939,041.12	140,856.17
新租赁调整	19,187,297.29	4,416,585.43	19,260,938.24	4,020,515.78
合计	318,871,597.37	66,285,285.31	461,874,995.16	79,831,147.28

说明：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下降 16.97%，主要系因无法确定转回期间可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年冲销部分可弥补亏损和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3,487,594.36	3,371,898.59	23,877,075.27	3,581,561.29
税收优惠形成的累计折旧应纳暂时性差异	29,965,814.25	4,577,102.97	32,598,281.23	4,889,742.18
新租赁调整	22,019,556.30	4,841,424.29	20,204,704.48	4,174,214.81
合计	65,472,964.91	12,790,425.85	76,680,060.98	12,645,518.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3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3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2022年12月31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2022年12月31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81,248.95	59,704,036.36	4,012,138.74	75,819,008.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81,248.95	6,209,176.90	4,012,138.74	8,633,379.5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3,922,982.53	149,429,820.37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075,512,165.18	534,329,533.13
合计	1,329,435,147.71	683,759,353.5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备注
2023年	-	29,660,698.01	-
2024年	1,882,086.88	35,043,948.26	-
2025年	6,623,057.10	11,489,182.13	-
2026年	121,543,185.74	42,197,135.11	-
2027年	153,573,262.20	8,432,146.55	-
2028年及以后年度	791,890,573.26	407,506,423.07	-
合计	1,075,512,165.18	534,329,533.13	-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4,633,014.40	-	4,633,014.40	8,447,639.45	-	8,447,639.45
预付股权回购款	18,048,000.00	-	18,048,000.00	-	-	-
预付土地款	10,869,782.70	-	10,869,782.70	4,553,370.00	-	4,553,370.00
合计	33,550,797.10	-	33,550,797.10	13,001,009.45	-	13,001,009.45

说明：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增加 158.06%，主要系本期预付股权收购款和土地款所致。预付股权回购款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1.（2）意向收购重要子公司少数股权事项。

2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2,548,525.85	312,548,525.85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395,274.15	394,483.60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8,044,025.47	8,044,025.47	质押	质押用于开具汇票
固定资产	743,076,663.81	514,690,183.60	抵押	抵押借款；融资性售后回租；设备所有权保留
在建工程	10,606,062.53	10,606,062.53	设备所有权保留	销售合同约定公司未付清质保金以外全部款项前，设备所有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归属乙方
无形资产	36,989,603.74	30,673,668.25	抵押	抵押借款
子公司轮电光电51%股权	27,395,418.68	27,395,418.68	质押	质押借款
合计	1,139,055,574.23	904,352,367.98		

(续上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6,952,635.69	236,952,635.69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32,785,428.93	32,719,858.07	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41,634,798.93	41,634,798.93	质押	质押用于开具汇票
投资性房地产	29,485,730.02	24,950,545.62	抵押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738,102,496.41	564,491,222.14	抵押	抵押借款及融资性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34,593,764.74	29,525,297.13	抵押	抵押借款
子公司轮电光电51%股权	16,781,141.57	16,781,141.57	质押	质押借款
合计	1,130,335,996.29	947,055,499.15		

23. 短期借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52,400,000.00	100,000,000.00
保证借款	176,580,000.00	272,991,709.06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59,900,000.00
质押借款	417,642,715.52	39,904,893.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3,725.87	548,669.95
合计	797,196,441.39	473,345,272.51

说明：短期借款较上年增加 68.42%，主要系本期新增甘肃算力项目贷款 2 亿元所致。

24.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597,229.77
其中：远期外汇合约	-	597,229.77

25. 应付票据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27,073,340.47	393,623,962.61
商业承兑汇票	7,610,960.15	61,242,694.90
合计	334,684,300.62	454,866,657.51

26.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1,671,959,481.05	701,748,679.62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145,210,332.59	161,841,447.08
合计	1,817,169,813.64	863,590,126.70

说明：应付账款较上年增加 110.42%，主要系本期期末采购算力设备相关材料以及供应商账期延长所致。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应付账款。

27. 预收账款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200,000,000.00	-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商品款	200,000,000.00	本期收到中京电投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的算力服务器商品项

28. 合同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商品款	1,298,439.91	1,446,501.25

2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0,826,921.02	746,576,494.14	743,265,162.46	74,138,252.7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7,734,721.66	36,771,398.86	963,322.80
三、辞退福利	12,941.46	901,685.46	174,006.92	740,620.00
合计	70,839,862.48	785,212,901.26	780,210,568.24	75,842,195.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904,222.02	687,820,107.99	685,408,545.92	72,315,784.09
二、职工福利费	176,278.00	24,072,040.65	23,773,297.65	475,021.00
三、社会保险费	-	22,583,149.59	22,062,077.27	521,072.32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869,086.44	19,380,338.44	488,748.00
工伤保险费	-	1,243,864.97	1,211,540.65	32,324.32
生育保险费	-	1,470,198.18	1,470,198.18	-
四、住房公积金	612,286.20	10,649,205.60	10,624,268.30	637,223.5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4,134.80	1,451,990.31	1,396,973.32	189,151.79
合计	70,826,921.02	746,576,494.14	743,265,162.46	74,138,252.7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	36,427,759.94	35,504,815.94	922,944.00
2.失业保险费	-	1,306,961.72	1,266,582.92	40,378.80
合计	-	37,734,721.66	36,771,398.86	963,322.80

30. 应交税费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1,208,441.16	17,874,439.41
个人所得税	1,464,947.08	1,721,236.55
企业所得税	12,614,152.20	5,798,605.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6,313.41	1,931,836.13
教育费附加	1,326,991.47	846,819.05
地方教育附加	884,660.98	533,063.97
房产税	2,524,447.29	2,401,375.75
土地使用税	169,529.25	229,523.76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印花税	2,087,004.64	630,587.67
环境保护税	3,640.20	372.81
合计	45,380,127.68	31,967,860.36

说明：应交税费较上年增加 41.96%，主要系本期集团内子公司算力业务单体实现利润确认所得税及增值税所致。

31.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40,934,134.38	24,341,690.02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单位往来款及个人款	16,123,426.88	18,872,323.95
押金及保证金	5,010,718.50	5,469,366.07
股权收购款	19,799,989.00	-
合计	40,934,134.38	24,341,690.02

说明：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增加 68.16%，主要系本期新增购买少数股东股权价款所致。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8,613,587.27	117,003,934.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32,619,337.20	67,859,419.2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88,948.35	8,790,497.87
合计	349,421,872.82	193,653,852.00

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增加 80.44%，主要系长期借款临近到期所致。

3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	-------------	-------------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37,595,024.93	24,006,011.36
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11,428,178.79	29,910,224.56
合计	49,023,203.72	53,916,235.92

34. 长期借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28,920,000.00	134,520,000.00	4.90%
抵押借款	407,080,000.00	377,140,000.00	4.00%-5.23%
保证借款	86,120,000.00	137,625,000.00	4.00%-4.65%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873,587.27	1,138,934.90	-
小计	522,993,587.27	650,423,934.90	-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8,613,587.27	117,003,934.90	-
合计	214,380,000.00	533,420,000.00	-

说明：长期借款较上年减少 59.81%，主要系将一年内到期的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5. 租赁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租赁付款额	24,674,056.95	26,616,355.0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184,844.75	2,422,871.09
小计	22,489,212.20	24,193,483.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188,948.35	8,790,497.87
合计	14,300,263.85	15,402,986.11

36.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42,811,091.75	85,226,602.9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2,619,337.20	67,859,419.23
合计	10,191,754.55	17,367,183.70

说明：长期应付款较上年减少 41.32%，主要系本期支付租金所致。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	42,811,091.75	85,226,602.93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2,619,337.20	67,859,419.23
合计	10,191,754.55	17,367,183.70

37. 递延收益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2,283,574.21	22,641,696.33	22,905,719.32	182,019,551.22	受益期超过一年

38. 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8,410,056.00	-	-	-	-	-	488,410,056.00

39.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470,317,007.30	-	15,921,291.44	1,454,395,715.86
其他资本公积	1,247,538.66	-	-	1,247,538.66
合计	1,471,564,545.96	-	15,921,291.44	1,455,643,254.52

说明：本公司购买少数股权，对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四川弘鑫云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的权益比例发生变化，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股本溢价 15,921,291.44 元。

40. 库存股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股	125,002,421.62	-	-	125,002,421.62

41.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2,526,312.58	-	-	42,526,312.58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3,415,216.48	154,241,207.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3,415,216.48	154,241,207.89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523,671.78	-307,656,424.37
期末未分配利润	-588,938,888.26	-153,415,216.48

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11,466,373.24	3,361,375,019.16	2,732,314,294.38	2,613,009,217.61
其他业务	66,830,327.56	33,956,154.25	60,069,769.32	45,475,744.53
合计	3,478,296,700.80	3,395,331,173.41	2,792,384,063.70	2,658,484,962.14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柔性电路板	2,836,411,173.04	2,787,153,638.11	2,100,083,196.18	1,960,309,480.21
背光模组	479,294,212.72	457,929,354.09	527,712,633.32	505,495,931.46
软硬结合板	58,970,987.48	77,441,632.57	104,518,464.88	147,203,805.94
其他	36,790,000.00	38,850,394.39		
合计	3,411,466,373.24	3,361,375,019.16	2,732,314,294.38	2,613,009,217.61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3,232,703,848.94	3,214,950,810.73	2,528,694,339.94	2,427,958,362.43
出口（含港澳台）	178,762,524.30	146,424,208.43	203,619,954.44	185,050,855.18
合计	3,411,466,373.24	3,361,375,019.16	2,732,314,294.38	2,613,009,217.61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411,466,373.24	3,361,375,019.16	2,732,314,294.38	2,613,009,217.61
合计	3,411,466,373.24	3,361,375,019.16	2,732,314,294.38	2,613,009,217.61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金额（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	347,829.67	-	279,238.41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6,683.03	-	6,006.98	-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2	-	2.1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金额（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6,683.03	-	6,006.98	-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6,683.03	-	6,006.98	-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	-	-	-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41,146.64	-	273,231.43	-

44.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00,174.50	6,712,063.64
房产税	6,137,821.07	6,283,873.62
印花税	5,099,114.37	2,924,998.54
教育费附加	2,995,750.73	2,876,590.77
地方教育附加	2,028,033.13	1,917,727.19
土地使用税	592,317.71	826,870.68
环境保护税	10,470.97	4,422.47
车船税	4,770.00	5,756.96
合计	23,768,452.48	21,552,303.87

45.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7,498,740.67	25,703,865.57
服务费	11,162,351.71	16,283,657.59
业务招待费	5,629,802.08	5,009,970.46
差旅费	2,630,484.78	1,504,230.32
短期租赁费用	557,695.09	458,017.95
其他	1,927,132.59	1,852,932.11
合计	49,406,206.92	50,812,674.00

46.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81,954,391.78	81,413,174.06
折旧费与摊销	23,048,855.44	17,753,500.55
业务招待费	9,367,856.73	9,220,522.39
中介服务费	7,845,340.27	9,080,968.87
办公费	6,781,179.04	4,319,766.65
差旅费	3,107,449.26	985,557.31
财产保险费	2,136,227.91	1,897,937.01
短期租赁费用	1,651,512.13	1,075,685.33
车辆使用费	1,059,893.62	1,055,380.78
招聘费	731,796.41	1,262,862.71
通讯费	559,108.52	644,202.04
广告宣传费	438,783.51	466,654.27
其他	9,110,460.65	11,842,355.28
合计	147,792,855.27	141,018,567.25

47.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5,171,952.79	69,226,976.45
材料费	20,832,284.25	36,623,593.57
折旧费	8,858,646.13	8,009,609.91
产品研制费	8,311,566.87	15,015,188.95
水电燃气费	1,646,787.38	2,055,795.32
差旅费	1,001,684.87	867,671.70
检测费	813,421.69	709,650.60
短期租赁费用	456,057.29	431,918.78
其他	996,262.09	2,446,774.74
合计	108,088,663.36	135,387,180.02

48.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48,234,707.92	51,867,294.6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345,614.52	618,835.05
减：利息收入	7,861,102.28	6,376,530.92
利息净支出	40,373,605.64	45,490,763.74
汇兑净损失	149,024.76	-9,995,629.09
银行手续费	4,442,069.63	3,958,707.71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计	44,964,700.03	39,453,842.36

49.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7,285,924.55	70,121,648.98	-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2,905,719.32	21,347,453.60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380,205.23	48,774,195.38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007,551.16	346,187.61	-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98,615.12	346,187.61	-
进项税加计扣除	2,808,936.04		-
合计	40,293,475.71	70,467,836.59	-

说明：本期较上期减少 42.82%，主要系本期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50.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轻电业绩对赌赔偿收益	18,427,596.60	-
理财产品收益	4,873.05	358,636.30
外汇合约损益	-	-959,897.47
债务重组收益	-	1,112,910.7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8,909.08	141,257.91
票据贴现利息	-5,936,004.12	-5,336,139.51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费用	-9,213,788.72	-
合计	2,913,767.73	-4,683,232.01

说明：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162.22%，主要系本年计入业绩对赌补偿收益所致。

5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远期结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	-	76,360.23

5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29,465.89	151,676.7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36,512.51	-1,771,881.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4,457.56	461,298.42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计	-951,504.18	-1,158,905.97

5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存货跌价损失	-124,148,924.64	-45,176,259.37
二、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2,110,306.13	-18,930,115.96
三、商誉减值损失	-22,950,000.00	-55,724,761.50
合计	-199,209,230.77	-119,831,136.83

说明：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66.24%，主要系本年新增固定资产和商誉减值所致。

5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459,912.59	297,762.55
其中：固定资产	-466,324.47	390,636.19
无形资产	-	-92,873.64
使用权资产	6,411.88	-
合计	-459,912.59	297,762.55

5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500.00	63,213.00	5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	9,329.67	-
其他	851,357.20	1,167,246.93	851,357.20
合计	851,857.20	1,239,789.60	851,857.20

5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187,686.44	849.78	187,686.4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52,608.93	1,715,958.04	4,552,608.93
对外捐赠	666,700.00	114,732.00	666,700.00
滞纳金	8,305,022.16	22,779.52	8,305,022.16
其他	628,355.83	396,867.35	628,355.83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4,340,373.36	2,251,186.69	14,340,373.36

说明：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 537.01%，主要系本期缴纳滞纳金所致。

5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281,560.02	2,209,806.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90,769.54	10,020,632.75
合计	30,972,329.56	12,230,439.20

说明：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增加 153.24%，主要系本期因无法确定转回期间可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而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所致。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461,957,270.93	-310,168,178.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5,489,317.74	-46,525,226.7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275,763.35	2,490,858.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9,728.24	22,131.8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07,193.27	5,228,737.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4,182.53	-2,181,137.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868,391.42	76,714,962.6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0,553,921.43	-21,514,615.80
2022 年四季度固定资产采购加计扣除	-	-1,708,035.2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5,789,921.27	-
其他	-429,768.81	-297,236.27
所得税费用	30,972,329.56	12,230,439.20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保证金、押金	236,952,635.69	84,665,323.37
收到政府补助	37,021,901.56	105,739,193.27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利息收入	7,861,102.28	6,376,530.92
其他	1,050,472.32	346,187.61
合计	282,886,111.85	197,127,235.1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的保证金、押金等	153,368,793.02	138,936,509.57
支付各项付现费用等	87,123,320.21	73,335,189.46
其他	12,995,309.07	3,958,707.71
合计	253,487,422.30	216,230,406.74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9,762,813.52	290,103,661.8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50,603,512.59
合计	199,762,813.52	340,707,174.4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财产品赎回	-	49,477,269.00
合计	-	49,477,269.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	61,400,000.00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0,825,191.66	8,651,176.87
支付融资保证金	124,414,000.00	-
合计	135,239,191.66	70,051,176.8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73,345,272.51	776,622,865.47	31,088.71	452,802,785.30	-	797,196,441.3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3,653,852.00	-	232,417,937.92	76,649,917.10	-	349,421,872.82
长期借款	533,420,000.00	-	-	127,165,000.00	191,875,000.00	214,380,000.00
租赁负债	15,402,986.11	-	9,120,919.88	2,034,693.79	8,188,948.35	14,300,263.85
长期应付款	17,367,183.70	32,000,000.00	-	6,556,091.95	32,619,337.20	10,191,754.55
合计	1,233,189,294.32	808,622,865.47	241,569,946.51	665,208,488.14	232,683,285.55	1,385,490,332.61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92,929,600.49	-322,398,617.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9,209,230.77	119,831,136.83
信用减值损失	951,504.18	1,158,905.97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24,777,347.42	214,617,052.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9,972,987.98	6,767,554.45
无形资产摊销	7,948,244.20	5,239,784.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101,339.82	23,675,743.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9,912.59	-297,762.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52,608.93	1,706,628.3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76,360.2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980,962.45	41,871,665.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063,560.57	4,683,232.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14,972.18	6,103,069.6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24,202.64	6,721,702.1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2,087,298.45	51,056,058.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259,201.82	219,218,086.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8,472,404.23	-279,247,376.5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77,650.78	100,630,503.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租入的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	-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0,493,679.96	578,262,471.4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8,262,471.40	386,151,553.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768,791.44	192,110,917.47

说明：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的金额为 592,488,098.86 元。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480,493,679.96	578,262,471.40
其中：库存现金	38,926.60	14,544.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1,873,365.89	566,691,572.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581,387.47	11,556,354.2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493,679.96	578,262,471.40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由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12,522,925.98	225,900,283.66	受限保证金
支付监管	-	2,000,000.00	冻结
用于抵押、质押的存款	-	8,988,894.51	抵押质押
其他	25,599.87	63,457.52	长期未使用
合计	312,548,525.85	236,952,635.69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942,397.46	7.0827	20,840,118.4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9,437,025.84	7.0827	66,839,622.9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477,223.15	7.0827	67,124,328.41

61. 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665,264.51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345,614.5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490,456.17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租赁收入

项目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收入	6,166,913.96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5,171,952.79	69,226,976.45
材料费	20,832,284.25	36,623,593.57
折旧费	8,858,646.13	8,009,609.91
产品研制费	8,311,566.87	15,015,188.95
水电燃气费	1,646,787.38	2,055,795.32
差旅费	1,001,684.87	867,671.70
检测费	813,421.69	709,650.60
短期租赁费用	456,057.29	431,918.78
其他	996,262.09	2,446,774.74
合计	108,088,663.36	135,387,180.02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08,088,663.36	135,387,180.02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新增 3 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本公司股权比例 (%)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万元)
甘肃燧弘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0	2023 年 6 月 27 日	甘肃天水	李强	算力服务器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

公司名称	本公司股权比例 (%)	成立日期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万元)
甘肃燧弘绿色算力有限公司	60.00	2023年10月27日	甘肃庆阳	李强	算力服务器的生产与销售	10,000.00
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	60.00	2023年12月11日	上海	李强	算力服务器的技术开发与销售	10,000.00

本期注销子公司 1 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本公司股权比例 (%)	注销日期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万元)
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3年7月20日	江苏	丁澄	印制电路板生产、销售	13,000.00

本公司子公司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23 年 7 月注销该公司，相关权利义务已转移至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100.00	-	设立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100.00	-	设立
四川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88.00	资阳市	资阳市	电子行业	100.00	-	设立
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荆门市	荆门市	电子行业	-	100.00	设立
湖北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荆门市	荆门市	电子行业	100.00	-	设立
弘信电子 (香港) 有限公司	-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行业	100.00	-	设立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415.00	荆门市	荆门市	电子行业	68.61	0.19	设立
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73.00	-	设立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5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鑫联信 (香港) 有限公司	-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行业	-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弘领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厦门市	厦门市	软件行业	51.00	3.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500.00	鹰潭市	鹰潭市	电子行业	97.70	-	设立
深圳瑞湃科技有限公司	197.62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子行业	53.66	4.8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轮电光电有限公司	1,811.05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53.66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4,35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	53.6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	2,500.00	苏州市	苏州市	电子行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扬电子(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电子行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弘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厦门市	厦门市	电子行业	90.00	-	设立
四川弘鑫云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33,334.00	南充市	南充市	电子行业	-	42.00	设立
甘肃燧弘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庆阳市	庆阳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	60.00	设立
甘肃燧弘绿色算力有限公司	10,000.00	天水市	天水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	60.00	设立
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60.00	-	设立

说明：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对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22,000.00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由 95.35% 上升至 97.7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20%	-36,998,145.97	-	145,732,037.9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954,674,441.26	570,835,883.92	1,525,510,325.18	908,842,724.87	149,577,735.22	1,058,420,460.09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8,374,584.19	685,246,502.54	1,533,621,086.73	769,007,433.13	178,939,987.33	947,947,420.46

子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68,693,572.21	- 118,583,801.18	- 118,583,801.18	51,807,566.2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48,864,034.99	-8,580,943.05	-8,580,943.05	- 141,921,814.76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燧弘”）以 1,960.00 万元收购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鑫联信”）少数股东刘开发、刘虎、王琼、黎忠良、唐锋合计持有 49.00% 的股权，以 479.72 万元收购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弘鑫云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弘鑫”）少数股东刘开发、赵世一、唐锋合计持有 34.30% 的股权。

此外，公司因优化资源配置，统筹资源整合，将持有的厦门鑫联信 51.00% 股权变更至上海燧弘名下；将厦门鑫联信持有的 35.70% 四川弘鑫股权变更至上海燧弘名下。

公司以现金方式向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弘信”）增资人民币 22,000.00 万元。江西弘信持股 4.65% 的少数股东鹰潭丰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鹰潭丰进”）放弃本次增资权利。本次增资完成后，江西弘信注册资本由 21,500.00 万元增加至 43,500.00 万元，弘信电子持股比例从 95.35% 增至 97.70%，鹰潭丰进持股比例从 4.65% 降至 2.3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目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四川弘鑫云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9,600,000.00	4,797,2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9,600,000.00	4,797,2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8,804,665.72	-9,672,930.70
差额	10,795,334.28	14,470,130.70
其中：调减资本公积	10,795,334.28	14,470,130.70

此外，由于上述优化资源配置，统筹资源整合，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影响资本

公积 13,631,912.30 元；由于江西弘信少数股东未同比例增资，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影响资本公积-4,287,738.76 元。

九、政府补助

1.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82,283,574.21	22,641,696.33		22,905,719.32		182,019,551.22	与资产相关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收益	37,285,924.55	70,121,648.9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

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

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1.13%（比较期：43.6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59.70%（比较：26.58%）。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内	6 个月-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5,171.97	44,547.67	-	-	-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6个月内	6个月-1年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33,439.75	28.68	-	-	-
应付账款	158,766.96	18,829.07	3,680.27	372.37	68.31
其他应付款	1,847.98	2,159.03	37.10	11.00	38.30
其他流动负债	1,142.82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549.13	9,393.06	-	-	-
长期借款	-	-	15,758.00	4,920.00	760.00
租赁负债	-	-	675.17	665.46	89.40
长期应付款	-	-	1,019.18	-	-
合计	255,755.87	74,957.51	21,332.46	5,968.83	956.01

(续上表)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6个月内	6个月-1年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974.59	30,359.94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59.72	-	-	-	-
应付票据	45,013.27	473.40	-	-	-
应付账款	74,093.60	8,694.46	3,282.02	170.57	118.37
其他应付款	987.14	894.20	462.95	72.38	17.50
其他流动负债	2,991.02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95.41	9,369.98	-	-	-
长期借款	-	-	29,654.00	15,938.00	7,750.00
租赁负债	-	-	624.44	231.49	684.37
长期应付款	-	-	1,598.59	138.13	-
合计	149,151.28	49,787.87	36,296.58	16,843.57	8,570.24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29.63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 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保理	应收账款	383,807,179.8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背书	供应链票据	50,497,548.99	未终止确认	—
贴现	供应链票据	3,165,377.76	未终止确认	—
背书	应收票据	395,274.15	未终止确认	—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85,631,113.83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82,678,737.96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	706,175,232.50	—	—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账款保理	保理	383,807,179.81	-4,143,353.44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背书	85,631,113.83	-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贴现	182,678,737.96	-861,138.54
合计	-	652,117,031.60	-5,004,491.98

(3) 转移金融资产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项目	资产转移的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供应链票据中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背书	53,662,926.75	53,662,926.75
应收票据中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背书	395,274.15	395,274.1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8,427,596.60	18,427,596.60
1.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8,427,596.60	18,427,596.60
（1）债务工具投资	-	-	18,427,596.60	18,427,596.60
（二）应收款项融资	-	-	72,090,235.12	72,090,235.12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2,000,000.00	2,000,000.00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000,000.00	24,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116,517,831.72	116,517,831.72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

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	创业投资	36,342.00	17.24	17.24

说明：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李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弘益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沪弘智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江门金鸿桦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个月内离职独立董事颜永洪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	与过去 12 个月持股公司 5% 以上大股东所属同一最终控制方
厦门国贸绿能供应链有限公司	与过去 12 个月持股公司 5% 以上大股东所属同一最终控制方
李奎	12 个月内离职高管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厦门国贸绿能供应链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5,827,971.68	-
厦门国贸产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3,928.70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柔性电路板	82,038.76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2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306,240.00	178,734.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厦门弘益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厂房	-	-	2,131,581.16	457,636.67	-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度
-------	--------	---------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厦门弘益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厂房	-	-	532,895.29	125,566.95	11,761,808.31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甘肃燧弘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12-29	2024-12-28	否
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9-15	2023-9-14	是
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12-27	2023-12-27	是
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5-22	2024-5-30	否
湖北弘汉精密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11-17	2024-11-6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45,969.43	2022-1-5	2023-1-5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83,410.68	2022-1-21	2023-1-21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2-1-27	2023-1-24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608,298.38	2022-4-28	2023-4-28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80,000.00	2022-5-12	2023-5-12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80,000.00	2020-12-23	2023-5-21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00,000.00	2022-6-2	2023-6-2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6-21	2023-6-21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	2022-7-21	2023-7-21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70,000.00	2022-9-23	2023-8-4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10,000.00	2022-11-9	2023-8-4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640,000.00	2022-12-13	2023-8-4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2-8-30	2023-8-4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71,026.78	2023-1-12	2023-8-4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280,000.00	2021-1-21	2023-11-21	是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18	2024-1-17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3-3-21	2024-2-21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3-24	2024-3-2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79,999.96	2021-2-7	2024-5-21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0,487.47	2023-8-4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74,641.31	2023-8-4	2024-8-3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69,205.43	2023-9-7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27,238.98	2023-8-25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6,772.51	2023-8-22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9,878.96	2023-8-11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2,028.19	2023-9-14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9,747.15	2023-8-21	2024-8-3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79,999.96	2021-3-10	2024-11-21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79,999.96	2021-4-22	2025-5-21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79,999.96	2021-7-15	2025-11-21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79,999.96	2021-8-27	2026-5-21	否
江西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2,080,000.20	2021-10-15	2026-11-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2-28	2023-2-21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5-5	2023-4-27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2-4-28	2023-4-27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5-24	2023-5-23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1-12-31	2023-6-21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2-5-6	2023-6-21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4-29	2023-6-22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7-7	2023-7-6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1-12-31	2023-12-21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022-5-6	2023-12-21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4-30	2023-12-25	是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3-1-5	2024-1-4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3-23	2024-3-24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4-28	2024-4-26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1-12-31	2024-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2-5-6	2024-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4-30	2024-6-25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1-12-31	2024-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2-5-6	2024-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0-4-30	2024-12-22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000,000.00	2020-4-30	2025-4-29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1-12-31	2025-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2-5-6	2025-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1-12-31	2025-12-21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5,000.00	2022-5-6	2025-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1-12-31	2026-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2-5-6	2026-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1-12-31	2026-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2-5-6	2026-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1-12-31	2027-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2-5-6	2027-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1-12-31	2027-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2022-5-6	2027-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1-12-31	2028-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2-5-6	2028-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1-12-31	2028-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2-5-6	2028-12-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1-12-31	2029-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2-5-6	2029-6-2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1-12-31	2029-12-31	否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2-5-6	2029-12-31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3-8	2023-3-8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2-3-25	2023-3-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2-10-28	2023-4-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2-11-29	2023-5-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22-12-12	2023-6-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2-3-25	2023-9-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2-10-28	2023-10-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2-11-29	2023-11-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22-12-12	2023-12-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2-3-25	2024-3-21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022-10-28	2024-4-21	是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2-11-29	2024-5-21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	2022-12-12	2024-6-21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	2022-3-25	2024-9-21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0.00	2022-10-28	2024-10-27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022-11-29	2024-11-28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300,000.00	2022-12-12	2024-12-11	否
厦门弘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2-3-25	2025-3-24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1-19	2023-1-18	是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5-31	2023-5-30	是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2-7-29	2023-7-19	是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2-11-18	2023-11-17	是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590,000.00	2022-4-13	2023-3-26	是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3,410,000.00	2022-4-27	2023-3-26	是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10-18	2023-10-18	是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9,980,000.00	2023-6-16	2024-3-27	否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600,000.00	2023-4-6	2024-4-5	否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5-19	2024-5-18	否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6-8	2024-6-7	否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5-11	2023-5-10	是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2-5-20	2023-5-19	是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6-15	2023-6-14	是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6-17	2023-6-16	是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2-12-7	2023-12-6	是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5-18	2024-5-17	否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6-14	2024-6-13	否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6-19	2024-6-18	否
厦门源乾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12-8	2024-12-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1-5	2023-1-4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1-6	2023-1-4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1-7	2023-1-4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	2020-7-30	2023-1-3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2020-6-28	2023-3-2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2020-6-29	2023-3-2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	2020-6-30	2023-3-2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22-3-29	2023-3-21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0-4-8	2023-3-23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20-4-9	2023-3-23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0-4-3	2023-3-23	是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	2020-4-7	2023-3-23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	2020-7-30	2023-4-3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2-12-2	2023-5-21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00,000.00	2022-9-30	2023-6-5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22-12-8	2023-6-5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2020-6-28	2023-6-2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2020-6-29	2023-6-2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	2020-6-30	2023-6-2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12-8	2023-6-21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	2020-7-30	2023-7-3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8-31	2023-8-30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22-3-29	2023-9-21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10-26	2023-10-25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2-12-2	2023-11-21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00,000.00	2022-9-30	2023-12-5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22-12-8	2023-12-5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12-8	2023-12-21	是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22-10-12	2024-3-20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22-9-30	2024-3-20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22-3-29	2024-3-21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2-12-2	2024-5-21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	2022-12-8	2024-6-5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2-12-8	2024-6-21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3-7-31	2024-7-27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23-8-28	2024-8-27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22-3-29	2024-9-21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2-12-2	2024-11-21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00,000.00	2022-12-8	2024-11-28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2022-12-8	2024-12-7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12-21	2024-12-20	否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2-3-29	2025-3-29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年度发生额	2022年度发生额
----	-----------	-----------

项目	2023年度发生额	2022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250,900.92	8,836,619.02

(5) 融资售后回租

项目	2023年度发生额	2022年度发生额
厦门弘信博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11,077,167.00

(6)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投资成立子公司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燧弘”），上海燧弘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6,000.00 万元，持股 60%，实缴出资 6,000.00 万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平台上海沪弘智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沪弘”）认缴出资 4,000.00 万元，持股 40%，实缴出资 800.00 万元。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李强先生、宋钦先生、李震先生、陈素真女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周江波先生分别持有上海沪弘 52.50%、2.50%、2.50%、2.50%、2.50% 的出资份额，李强先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普通合伙人。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8,593.13	143,033.00	271,072.01	542.14
其他应收款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1,358.42	-	95,815.27	-
其他应收款	厦门弘益进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580,855.87	-	580,855.87	-
其他应收款	李奎	-	-	3,953,573.76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780.00	29,780.00
应付账款	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0,917.43	860,917.43
应付账款	江门金鸿桦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84,8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厦门国贸绿能供应链有限公司	74,385,608.00	-
应付账款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500.00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1) 意向收购重要子公司少数股权事项

2023年9月10日，本公司与重要子公司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中荆（荆门）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约定少数股东将其持有的31.2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具体转让价格以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的价值确定，评估基准日不晚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同意支付股权收购意向款2,560.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支付首笔款项1,804.80万元。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深圳纽迪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瑞浒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权属纠纷	最高人民法院	5万元	审理中
深圳纽迪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瑞浒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权属纠纷	最高人民法院	5万元	审理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参见本附注十二、5。

3.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关于签署安联通股权收购意向协议的公告

根据本公司2024年2月18日公告，本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杨桢、北京安链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的北京安联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联通”）100%股份。安联通系NVIDIA（英伟达）中国区精英级（Elite）合作伙伴，本次收购将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作为安

联通公司 100% 股权收购价格。

2. 截至 2024 年 3 月 27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费用返还事项

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将以前年度供应商开票费用和未能提供历史年度审批记录的费用支出，共计 3,092.94 万元计入其他应收款。对上述款项，本公司控股股东弘信创业工场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李强承诺，若在 6 个月的追回期限内无法追回，则到期后由其直接承担并支付上述款项。该款项已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由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全额偿还。

2. 与安联通的重大采购交易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与安联通签订英伟达产品采购合同，采购总金额为 17,1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采购事项已完成。

3. 分部信息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主要经营柔性电路板等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这些经营业务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由于本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公司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经营与管理由本公司管理层统一管理和调配，并通过各部门人员予以具体执行，本公司业务和产品存在一定同质性，且基于管理团队的统一性，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本公司主营业务的情况已在附注五、43 披露。

4.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419,317,257.47	662,071,951.79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至2年	1,736,460.03	7,609,724.86
小计	1,421,053,717.50	669,681,676.65
减：坏账准备	2,956,569.74	1,794,669.97
合计	1,418,097,147.76	667,887,006.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21,053,717.50	100.00	2,956,569.74	0.21	1,418,097,147.76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677,083,156.01	47.65	-	-	677,083,156.01
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	743,970,561.49	52.35	2,956,569.74	0.40	741,013,991.75
合计	1,421,053,717.50	100.00	2,956,569.74	0.21	1,418,097,147.76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9,681,676.65	100.00	1,794,669.97	0.27	667,887,006.68
组合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5,094,034.26	35.11	-	-	235,094,034.26
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	434,587,642.39	64.89	1,794,669.97	0.41	432,792,972.42
合计	669,681,676.65	100.00	1,794,669.97	0.27	667,887,006.68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2023年12月31日，按组合2：应收客户货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733,974,418.30	1,467,948.84	0.2	421,030,986.25	842,061.97	0.2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逾期 1-3 个月 (含)	7,850,996.03	78,509.96	1.00	11,889,224.58	118,892.25	1.00
逾期 3 个月 -1 年 (含)	457,460.34	228,730.17	50.00	1,667,431.56	833,715.75	50.00
逾期 1-2 年 (含)	1,687,686.82	1,181,380.77	70.00	-	-	-
合计	743,970,561.49	2,956,569.74	0.40	434,587,642.39	1,794,669.97	0.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94,669.97	1,161,899.77	-	-	-	2,956,569.74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66,008,607.3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9.0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288,798.27 元。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36,884,017.42	104,297,351.1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1,496,882.69	42,417,717.18
1至2年	1,155,123.59	42,191,295.50
2至3年	28,300.00	11,044,094.26
3年以上	4,569,000.00	8,918,081.84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小计	37,249,306.28	104,571,188.78
减：坏账准备	365,288.86	273,837.61
合计	36,884,017.42	104,297,351.1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26,230,840.70	63,959,705.37
保证金	7,244,698.43	5,332,550.00
押金	267,990.00	391,459.00
代收代付款	86,695.69	950,947.80
往来款	3,147,723.04	29,982,952.85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	271,358.42	3,953,573.76
合计	37,249,306.28	104,571,188.78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7,249,306.28	365,288.86	36,884,017.42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37,249,306.28	365,288.86	36,884,017.42

2023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249,306.28	0.98	365,288.86	36,884,017.42
组合1：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33,743,529.13	-	-	33,743,529.13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3,505,777.15	10.42	365,288.86	3,140,488.29
合计	37,249,306.28	0.98	365,288.86	36,884,017.42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04,571,188.78	273,837.61	104,297,351.17
第二阶段	-	-	-
第三阶段	-	-	-
合计	104,571,188.78	273,837.61	104,297,351.17

2022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571,188.78	0.26	273,837.61	104,297,351.17
组合1：应收低风险类款项	103,620,240.98	-	-	103,620,240.98
组合2：应收其他款项	950,947.80	28.80	273,837.61	677,110.19
合计	104,571,188.78	0.26	273,837.61	104,297,351.17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0。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273,837.61	91,451.25	-	-	-	365,288.86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0,400,000.00	1年以内	54.77	-
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84,550.00	3年以上	11.23	-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071,153.13	1年以内	8.24	-
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20,000.00	1年以内 1,920,000.00元； 1-2年 1,100,000.00元	8.11	-
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1,410,000.00	1年以内	3.79	-
合计		32,085,703.13		86.14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27,068,074.18	7,855,809.77	2,119,212,264.41	1,867,468,074.18	-	1,867,468,074.18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537,052.25	-	2,537,052.25	2,905,961.33	-	2,905,961.33
合计	2,129,605,126.43	7,855,809.77	2,121,749,316.66	1,870,374,035.51	-	1,870,374,035.51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厦门弘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8,824,000.00	-	-	98,824,000.00	-	-
厦门弘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92,650,000.00	-	-	292,650,000.00	-	-
四川弘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江苏弘信华印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133,700,000.00	-	133,700,000.00	-	-	-
湖北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	21,200,000.00	-	-	21,200,000.00	-	-
厦门鑫联信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400,000.00	-	20,400,000.00	-	-	-
厦门弘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5,000.00	-	-	765,000.00	-	-
荆门弘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0,400,000.00	-	-	420,400,000.00	-	-
江西弘信柔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5,000,000.00	353,700,000.00	-	558,700,000.00	-	-
厦门铨电光电有限公司	79,200,000.00	-	-	79,200,000.00	7,855,809.77	7,855,809.77
深圳瑞湃科技有限公司	35,329,074.18	-	-	35,329,074.18	-	-
苏州市华扬电子有限公司	390,000,000.00	-	-	390,000,000.00	-	-
厦门弘信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00	-	-	90,000,000.00	-	-
上海燧弘华创科技有限公司	-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合计	1,867,468,074.18	413,700,000.00	154,100,000.00	2,127,068,074.18	7,855,809.77	7,855,809.77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905,961.33	-	-	-368,909.08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新华海通（厦门）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	2,537,052.25	-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63,575,255.03	2,207,369,916.31	1,719,396,789.06	1,705,039,611.49
其他业务	1,097,411,104.41	1,028,094,154.07	314,581,529.51	284,458,906.63
合计	3,360,986,359.44	3,235,464,070.38	2,033,978,318.57	1,989,498,518.12

(1)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信息如下：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按产品类型分类		
柔性电路板	2,263,575,255.03	1,719,396,789.06
按经营地区分类		
中国大陆	2,207,047,130.53	1,633,280,054.47
出口（含港澳台）	56,528,124.50	86,116,734.59
合计	2,263,575,255.03	1,719,396,789.06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263,575,255.03	1,719,396,789.06

5. 投资收益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轻电业绩对赌赔偿收益	18,427,596.60	-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费用	-7,894,312.55	-
票据贴现利息	-879,008.39	-3,469,257.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8,909.08	141,257.91
理财产品收益	-	335,644.57
合计	9,285,366.58	-2,992,355.03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	-5,413,238.02	

项目	2023 年度	说明
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80,205.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73.05	
业绩补偿款	18,427,596.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35,190.73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8,864,246.1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430,338.5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433,907.6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9,870.1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3,524,037.43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91%	-0.89	-0.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81%	-0.92	-0.92

②2022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0%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9%	-0.78	-0.78

公司名称：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3 月 27 日